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6046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聯絡人：羅俊喬
電話：037-559693
傳真：037-324626
電子郵件：joe0328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1164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0116450_全國教育聯盟114年5月19日函文.pdf)

主旨：轉知114年「大臺中好人好事代表暨社會教育奉獻楷模」
活動送件截止日延長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4年4月8日府教社字第1140073412號函（諒達）
續辦及全國教育聯盟114年5月19日全教盟字第1140519003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送件截止日延長至114年7月31日止。
- 三、檢附全國教育聯盟函文電子檔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國私立高中職、苗栗縣所屬學校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